

北京市人事考试中心文件

京人考发〔2019〕25号

关于做好北京地区 2019 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原北京市人事局、北京市审计局《关于转发人事部、审计署〈关于印发〈高级审计师资格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的通知》（京人发〔2002〕73号），《关于转发〈审计署、人事部关于修订印发〈审计专业技术初、中级资格考试规定〉及其实施办法的通知〉的通知》（京人发〔2003〕33号）和《审计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2019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审考办字〔2019〕1号）精神，现将北京地区2019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遵守国家法律，具有良好职业道德；

2. 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以及有关财经法规和制度，无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3.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热爱本职工作；

4. 从事审计、财经工作。

（二）参加初级资格考试人员除符合上述（一）的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中专以上学历（普通高中、职业高中和技工学校合格毕业生取得的学历视同于教育部门认可的中专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报名时尚未获得学历证书的，须持能够证明其在2019年度可毕业的有效证件（如学生证等）和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证明，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报名参加考试。

（三）参加中级资格考试人员除符合上述（一）的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取得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5年；

2. 取得大学本科学历，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4年；

3. 取得双学士学位或硕士研究生班毕业，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2年；

4. 取得硕士学位，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1年；

5. 取得博士学位。

（四）参加高级审计师资格评价考试人员除符合上述（一）的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获得博士学位，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后，从事审计工作满2年；

2. 获得硕士学位，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后，从事审计工作满4年；

3. 大学本科毕业，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后，从事审计工作满 5 年；

4. 大学专科毕业，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后，从事审计工作满 6 年。

上述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是指会计师、经济师、统计师、工程师等。

有关学历或学位的要求是指经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承认的正规学历或学位。中级资格考试的报名条件中从事审计、财经相关工作年限是指取得规定学历前后从事该项工作时间的总和。高级资格考试的报名条件中从事审计工作年限是指取得规定学历、学位后，且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后，从事该项工作时间的总和。各级别工作年限计算截止日期均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全日制学历报考人员，未毕业期间经历不计入相关专业工作年限。

二、考试安排和作答要求

考试日期	考试级别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2019 年 10 月 13 日	初、中级	9:00-11:30	审计专业相关知识
		14:00-16:30	审计理论与实务
	高级	9:00-12:00	经济理论与宏观经济政策
		14:00-17:00	审计理论与审计案例分析

(一) 考生应考时，须携带黑色墨水笔、2B 铅笔、橡皮、无声无文本编辑功能计算器。

(二) 初、中级资格考试均为客观题，在答题卡上作答。

(三) 高级资格考试为主观题，在专用答题卡上作答。答题前要仔细阅读答题注意事项，使用规定的作答工具在专用答题卡划定的区域内作答。

三、考试成绩和证书管理

各级别考试成绩均实行非滚动管理，参加考试的人员须在 1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应试科目。

初、中级资格考试合格者，由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统一印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审计署联合用印的相应级别《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参加高级审计师资格评价考试达到国家合格标准的人员，可登录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网址：rsj.beijing.gov.cn）“公共服务平台用户中心”栏目，进入“专技人员证书系统”下载打印相应电子合格通知书。电子合格通知书与纸质版证书同等效力。

对提供虚假信息及证明材料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相应资格证书或成绩证明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的，由证书签发机关宣布证书或成绩证明无效，并将其违纪违规行为记入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诚信档案库，记录期限为 5 年。

四、报名相关事宜

(一) 考试报名采取属地化管理，现工作地或户籍所在地为北京的报考人员方可在北京地区报名参加考试。

(二) 报考人员须登录中国审计数字在线网的“审计考试专区”（网址：<http://www.icnao.cn/auditexam>，以下简称“审计

官网”)或登录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人事考试频道(网址: <http://rsj.beijing.gov.cn/bjpta>, 以下简称“人事考试频道”)考试报名栏目进行网上报名。

(三) 报考人员报名时须承诺填报的信息全部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确认本人符合考试报名条件, 并承担不实承诺的相关责任。

(四) 网上报名期间将核查报考人员的学历和社会保险记录, 如提供虚假信息将被取消报考资格, 并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五) 网上报名按照“往届考生”和“新考生”两类人员管理。

1. 初级和中级考试: “往届考生”是指2014年度及以后在北京地区成功报考过审计专业技术初、中级资格考试, 且2019年度报考级别不变的人员; 其余视为“新考生”。

2. 高级考试: “往届考生”是指2017年度及以后在北京地区成功报考过审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 且2019年度报考级别不变的人员; 其余视为“新考生”。

3. 台湾居民报考各级别考试均属于“新考生”。

(六) 报名流程

1. 往届考生须于2019年6月3日至6月12日登录审计官网, 按照系统的要求完成网上报名, 并在6月25日前完成网上缴费, 网上缴费成功方为报名成功; **错过网上报名时间或网上缴费时间均视为放弃报名。**

2. 新考生报名流程及注意事项

时间安排	报名安排	具体要求
2019年 6月3日 -6月12日	网上注册 填报信息	1. 登录审计官网，进行用户注册； 2. 按照系统要求填写报考信息； 3. 使用 A4 纸下载打印《2019 年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申报表》或《2019 年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在申报表考生承诺栏的考生签名处签名； 特别提示： 1. 请于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操作，逾期将无法进行资格审核，视为放弃报名； 2. 报考人员须妥善保管好本人用户名及密码，如泄露给他人而导致个人信息外泄或填报信息有误，相关后果由本人承担。
2019年 6月19日 -6月20日 9:00-11:30 13:30-17:00	现场 资格审核	持相关材料到现场资格审核： 审核单位：西城区人事考试中心 审核点地址：西城区樱桃二条 8 号院 3 号楼
2019年 6月18日 -6月25日	网上缴费	通过资格审核的报考人员按照系统要求进行网上支付，网上缴费成功方为报名成功。
备注	此次报名采取网上资格审核与现场资格审核相结合的方式，新考生可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 15:00 后登录网报平台查询审核状态，已通过系统审核的，可直接网上缴费，不用到现场进行资格审核；未通过系统审核的还须按上述要求到现场进行审核。	

(1) 报考人员现场资格审核时，须本人携带《申报表》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台湾居民须携带《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报考初级资格考试的应届毕业生还须持能够证明其在 2019 年度可毕业的有效证件（如学生证等）和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证明；报考高级资格考试的人员还须提供审计师、会计师、经济师、统计师或工程师资格证书；持军队成人学历毕业证书报考的人员还

须提供能证明入学时为现役军人的证件（如军官证、转业证、退伍证等）；持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或高等教育文凭报考的人员还须提供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认证书。上述证件、证书或证明均须原件。

（2）无法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查验核实学历、学位信息的人员（例如 2001 年及以前毕业、中专毕业、军队院校或党校毕业等）还须提供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可以查验核实的，免于提供学历和学位证书。

（3）各级人事考试机构均不受理他人代办现场资格审核事宜。

（七）凡已成功办理报名和缴费手续的报考人员，须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至 10 月 11 日登录审计官网或人事考试频道下载打印准考证，凭此准考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在规定时间内、地点参加考试。

（八）需要收费票据的考生，请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节假日不办公），就近前往各区人事考试机构或北京市人事考试中心领取，领取时考生本人须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

五、其他

（一）考试实行封闭 2 个小时管理，开考 5 分钟后一律禁止进入考场，2 小时后方可提前交卷。

（二）报考人员应做到诚信参考，若有违反，将按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 31 号）处理。

（三）考试结束后采用技术手段甄别为雷同答卷的考试答

卷，将给予考试成绩无效的处理。

(四) 各级别考试大纲可以登录审计官网下载。

(五) 按照《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和职称评审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3〕2512号)规定，初级、中级收费标准为每人每科62元，高级收费标准为每人每科70元。

(六) 报考人员可登录审计官网查询成绩，可登录人事考试频道查询证书发放事宜。

(七) 各级人事考试机构不指定任何培训，并与任何培训机构无合作关系。

(八) 纪检监察举报信箱：jjjc@bjrbj.gov.cn

(九) 咨询电话

1. 报名期间，关于网上报名系统技术操作的问题，请咨询北京世纪互联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工作日9:00—17:30)，联系电话：57910897、57910898。

2. 考试政策咨询电话：12333。

北京市人事考试中心

2019年5月27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

北京市人事考试中心办公室

2019年5月28日印发
